

关于
宁波通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重要子公司实
际控制权变更及资本注入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简称：25 宁波通商债 01

债券代码：2580001.IB

债券简称：25 通商 01

债券代码：271210.SH

债券简称：甬通商 K3

债券代码：240526.SH

债券简称：甬通商 K2

债券代码：240286.SH

债券简称：甬通商 K1

债券代码：138982.SH

债券简称：甬通商 04

债券代码：137800.SH

债券简称：甬通商 03

债券代码：137798.SH

债券简称：甬通商 02

债券代码：185657.SH

债券受托管理人



2025 年 12 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宁波通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就存续公司债券与受托管理人签署的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宁波通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中信建投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宁波通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建投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中信建投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中信建投证券作为25宁波通商债01、25通商01、甬通商K1、甬通商K2、甬通商K3、甬通商02、甬通商03、甬通商04的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则，与发行人《宁波通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重要子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及资本注入的公告》，现就公司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一、 事项基本情况

根据发行人披露的《宁波通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重要子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及资本注入的公告》，发行人发生的主要事项如下：

为响应宁波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宁波市国资委”)关于深化国资国企改革、优化国有资本布局的统一部署，宁波市国资国企实施了战略布局调整，进一步强化发行人产业投资定位。公司坚持“当好制造强市建设的战略投资者”这一使命定位，发挥宁波战略性新兴产业第一引擎的作用。

根据甬国资办〔2025〕19号文件，宁波市国资委将持有的宁兴（集团）有限公司40%股权注资至发行人。根据甬国资办〔2025〕23号文件，宁波城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城投”)实施由宁波市国资委主导的增资扩股事项。本次增资完成后，发行人对宁波城投的持股比例降低，不再具有控制权，宁波城投不再纳入发行人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一）标的公司的基本情况

1、宁波城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宁波城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243,265.60万元

注册地址：浙江省解放南路208号

主营业务：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房地产开发、经营、租赁；实业项目投资。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宁波城投成立于1999年，注册资本243,265.60万元，是隶属于宁波市人民政

府的国有独资企业，经营领域涉及城市基础设施、燃气、垃圾焚烧发电、商业、区域性开发等。截至2024年末，宁波城投合并口径资产总额为1,115.26亿元，所有者权益为463.19亿元，2024年度营业收入为201.41亿元，净利润为12.82亿元。

2、宁兴（集团）有限公司

宁兴（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1995年6月，登记股本为78,356,615股，票面价值每股1港元，共78,356,615港元，由宁波市国资委100%持股。截至2024年末，宁兴（集团）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67.26亿港元，所有者权益为50.85亿港元，2024年度营业收入为17.94亿港元，净利润为1.75亿港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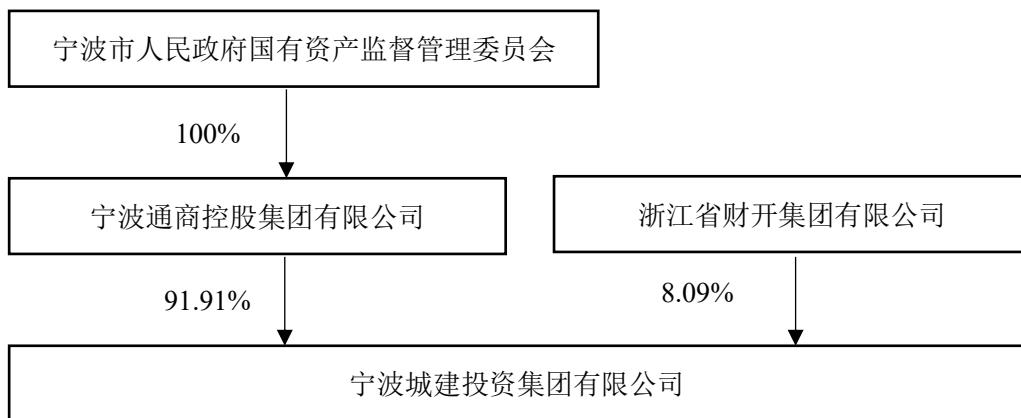
（二）重要子公司控制权变更的原因

宁波市国资委拟以其持有的地空公司81.26%股权，作价36,420,661,808.10元，以股权投入方式向宁波城投增资。此次增资后，宁波城投注册资本由2,432,656,022.41元增加至4,802,258,446.27元。发行人对宁波城投的持股比例由增资前的91.91%降至46.6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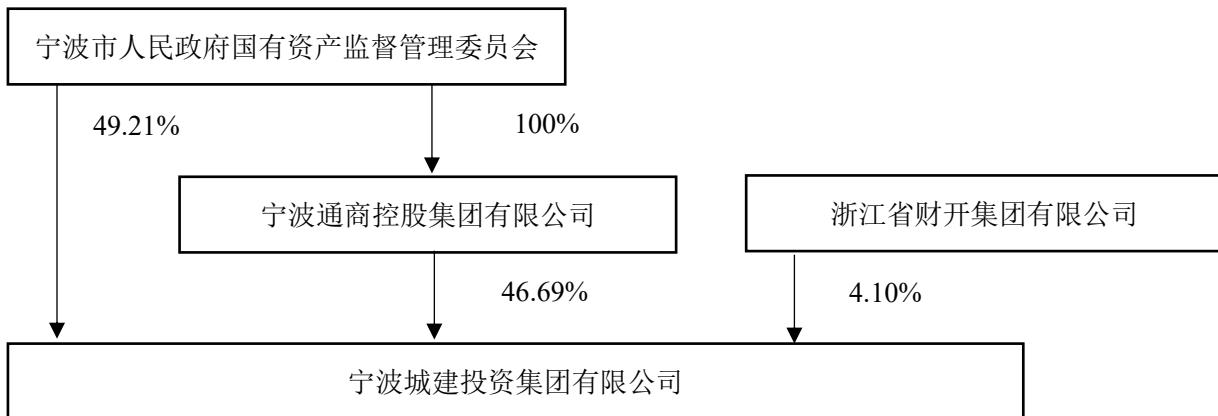
完成增资扩股后，宁波市国资委持有宁波城投49.21%股权，成为其控股股东；发行人持股46.69%，浙江省财开集团有限公司4.10%。发行人已不再对宁波城投实施控制。

（三）变更前后重要子公司股权结构情况

1、变更前重要子公司原股权结构



2、变更后重要子公司股权结构



（四）与重要子公司之间关联担保、资金占用情况及后续调整安排

截至2024年末，发行人对宁波城投无关联担保事项。

截至2024年末，发行人对宁波城投的其他应收款余额为5亿元，系业务往来款，上述款项已于2025年3月结清。

（五）相关决策情况及资产登记过户情况

1、宁波城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市国资委已于11月17日出具文件，同意以2024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宁波市国资委将持有的地空公司81.26%股权，按经审计的账面价值364.21亿元以股权投资方式投入宁波城投，作为对宁波城投的国有资本金增资。通商控股集团放弃对宁波城投等比例增资。增资完成后，宁波城投注册资本增至48.02亿元，宁波市国资委持有宁波城投49.21%股权，发行人持有宁波城投46.69%股权。

上述事项已于2025年12月8日经宁波城投2025年度第三次股东会审议通过，宁波城投后续将根据本次股东会决议及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手续。相关手续完成后宁波城投将不再纳入发行人合并范围。本次增资事项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宁兴（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市国资委已于11月13日出具文件，同意将其持有的宁兴（集团）有限公司40%股权，按2,034,160,469.6港元以股权投资方式投入发行人，作为对发行人的国有资本金增资。

发行人后续将及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手续。本次资本注入事项相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持有人会议相关安排

本次发行人子公司宁波城投股权变更事项将导致发行人重要子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根据公司发行的各期公司债券和企业债券的《募集说明书》及《持有人会议规则》等约定，为保障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各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或持有人会议召集人计划于近期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具体时间安排请债券持有人关注相关《持有人会议召开公告》。

三、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本次重要子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资本注入事项对公司的财务指标包括净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现金流等不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债券的还本付息。公司将严格落实还本付息计划，切实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中信建投证券作为25宁波通商债01、25通商01、甬通商K1、甬通商K2、甬通商K3、甬通商02、甬通商03、甬通商04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中信建投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关于上述存续债券本息偿付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或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上述存续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关于宁波通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重要子公司实际控制权
变更及资本注入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